

臺東縣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東稅地字第 1146050002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地價稅繳款書和核定稅額通知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納稅義務人黃宥愷（如附表）因行蹤不明，致地價稅繳款書和核定稅額通知書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內逕向本局地價稅科洽領。



序號	稅目	年期	管理代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戶籍地址
	地價稅	110	V94145511001 001002500076	黃宥愷	L12412****	2/43 Wilfred Street Lidcombe
	地價稅	111	V94145511101 001002500086	黃宥愷	L12412****	2/43 Wilfred Street Lidcombe
	地價稅	112	V94145511201 001002500096	黃宥愷	L12412****	2/43 Wilfred Street Lidcombe
	地價稅	113	V94145511301 001002500006	黃宥愷	L12412****	2/43 Wilfred Street Lidcombe

代理局長 鄭春祝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科室主管判發